

聊斋闲品

悯农三首

◆ 周振国

“锄禾日当午，汗滴禾下土。谁知盘中餐，粒粒皆辛苦。”“春种一粒粟，秋收万颗子。四海无闲田，农夫犹饿死。”李绅的《悯农二首》尽人皆知。但据考证，李绅还有第三首悯农诗。

1907年和1914年，英国人斯坦因曾先后两次以极其不光彩的欺骗手段和收破烂的价格，从敦煌运走经书和“盗窃”壁画等文物达13000余件，这些文物至今仍陈列在英国的大英博物馆第33号展厅。2010年，中国专家学者赴英国，对部分文物进行研究，其中发现了在斯坦因从敦煌“藏书窟”运走的典籍中，有一本《敦煌诗卷》，据古诗词研究专家介绍，它完整地保留了唐诗的原貌，是研究唐诗最好的素材和范本，在对其进行进一步的研究后，发现了李绅的一首新悯农诗。专家认为，《敦煌诗卷》最有可能是原作版本，因为它的存放年代不会晚于宋代。

这首新悯农诗是这样的：“垄上扶犁手，种腹长饥。窗下织梭女，手织身无衣。我愿燕赵妹，化为嫫女姿。一笑不值钱，自然国家肥。”作者诗中怜悯种地织布的农人挨饿受冻，痛恨不劳而获的富人灯红酒绿，无奈之下便寄希望于燕赵之地的美女，都能变成嫫母——传说中德行贤惠，但相貌奇丑无比的古代第一丑女，这样就不会有人千金买笑了，百姓和国家也能富起来。作者的想法有点奇葩，也有点想当然，但其悯农忧国的情怀无疑还是值得肯定的。

唐会昌年间的一个夏天，翰林学士李绅回故乡安徽亳州探亲访友，恰遇浙东节度使李逢吉路经亳州回朝奏事，二人是同榜进士，又是文朋诗友，李绅便邀李逢吉同登亳州城东观稼台——曹操当年在家乡推行屯田制时所建的督耕观稼台，分城东和城西两处，遗迹现为亳州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——李逢吉登台远望，感慨赋诗：“何得千里朝野路，累年迁升如登台。”而李绅登台看到的是田野里农夫辛勤劳作的景象，便随口吟出其后来传诵千古的《悯农二首》。李逢吉仰慕李绅的文名，便讨要其诗。李绅嫌这两首诗有点随意，便当即又赋了第三首，即在《敦煌诗卷》中新发现的那首，并抄赠好友。但李逢吉拿到诗后，竟跑到武宗皇帝面前告李绅题反诗。唐武宗是个明白人，看了李绅的诗，自知是自己体察民情不够，不仅没拿李绅问罪，反而升他做尚书右仆射，而降李逢吉为云南观察使，等于把李给发配了；但唐武宗也没有开明到让李绅的“反诗”被天下人共赏的地步，所以这第三首悯农诗便一直被皇家私藏而没有公开，以至后世鲜有人知。

但令人遗憾的是，曾为底层人民不平、为百姓发声、不畏权贵、忧国忧民的诗人李绅，后来竟“新次豪奢”，走向堕落。据《资治通鉴》等史书记载，李绅在官场混久了，生活奢靡，欺压百姓，拉帮结派，草菅人命，成为十足的贪腐官员，同时代的韩愈、贾岛、刘禹锡、李贺等文人，无不对其嗤之以鼻。也是罪有应得，李绅死后第二年，因其枉杀吴湘案被彻查，被朝廷定为“酷吏”，受到惩处，爵位被剥夺，子孙不得入仕。

这里还有一个成语故事。刘禹锡被罢免苏州刺史回京时，曾任御史中丞(又称司空)，时任江州刺史的李绅因慕其文名，邀其做客饮酒，并叫了几个歌妓作陪。席间，面对佳肴美酒、歌姬美色，刘禹锡感慨颇多，赋诗一首《赠李司空妓》：“高髻云鬟宫样妆，春风一曲杜韦娘，司空见惯浑闲事，断尽苏州刺史肠。”意思是说你李司空大人早已习惯了这种奢靡生活，把你当成了稀松平常的事，而我刘某人却觉得很不舒服、很痛心。成语“司空见惯”便由此而来。

文风问题

◆ 高玉成

要说文辞华丽、雕琢细致，谁也比不上南北朝的骈文。骈文常以四字、六字为句法，讲修辞、讲技巧、讲声律、讲用典，看上去整齐，读起来顺口，功夫全用在堆砌辞藻和打磨句子上。要加上一句一典、一句多典，别说我们今天的二要对照注释才能读懂，即便是古人，除了有学问的读书人，一般老百姓也是读不懂的。后人说它“堆砌辞藻，意少词多”，真是没冤枉它。

要说文章呆板、千篇一律，谁也比不上明清时的八股文。八股文为圣贤立说，题目一律取自四书五经，不允许自由发挥；结构也限定为八个部分(八股)，每个部分起什么作用，用什么口气，怎样排比对偶，都已经规定好了，就像现在的学生做填空题，老师把题出好，条件限定好，学生只管往格子填填写答案就行了。

骈文和八股文共同的毛病是过于追求形式，为写文章而写文章，降低了文章的思想性、实用性和多样性。中唐的时候，韩愈发起古文运动，痛批骈文，倡导学习先秦和汉朝质朴自然的文风，恢复文章的实用价值，文章面貌为之一新，“唐宋八大家”也应运而生，给我们留下了大量流传千古的文章佳作。

1942年，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整风中，批评党八股空话连篇，言之无物；装腔作势，借以吓人；无的放矢，不看对象；语言无味，像个瘪三；甲乙丙丁，开中药铺；不负责任，到处害人；流毒全党，妨害革命；传播出去，祸国殃民。虽然是针对当时党内文风出现的一些问题而言的，但对对照骈文和八股文，也无不一针见血。这同时也说明党内文风出现的问题，追溯历史也是颇有渊源的。

我年轻的时候不大理解整顿党风这么大的事情，怎么会和文风联系起来，写文章那事，有那么严重吗？后来才逐渐明白，文风不只是文章风格的问题，也是立场观点、思想方法和工作作风的问题，是党风在文风中的反映。文章华而不实、脆而不坚，通常是好大喜功、形式主义的表现；文章千篇一律、缺乏新意，通常是思想僵化、教条主义的表现；文章虚张声势、官话套话，通常是脱离群众、官僚主义的表现……文风看党风，党风看文风，改造文风与整顿党风一样，不仅必要，而且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的工作。

史海钩沉

秋访蜀后主故地

◆ 刘传俊

在河南鹤壁煤城工作生活了几十年，可以说鹤壁是我的第二故乡。早就听说“故乡”最北端与安阳市接壤处有个阿斗寨遗迹，但从未谋其真面目。

闲情逸致袭来，邀几位好友前往，就在这个秋季。乘车1小时，再步行40分钟，便来到一个叫前蜀村的村南头，两岸正整修的河流，自北而南绕过村东。紧靠河流有座小山。向村边瞭望小谷子的老妇打探，方知这河为金线河，那山叫万柏山。“金线河”，优雅又诗情，有讲究吗？恰巧老妇的儿子从此路过，他热情予以释疑。因巴蜀地区有条金沙江，阿斗被“软禁”此地后，这条河就被称作金线河了。原先的金线河常年清澈见底，碧波荡漾，如玉带飘落，还能行船。河两岸垂柳成荫，四季花香，鸟飞蝶舞。当地人描述它“春天桃花对岸红，夏季荷花满河中，八月桂花香千里，寒冬梅花伴兰松”。目前在整修河道，可否能再现昔日之风韵？

这位村民不但指点登临阿斗寨的路径，还道出了万柏山的由来。当年阿斗闲得无聊，常在山上数有多少棵柏树。有一回连数好几天还是未数清，就对身边的随从说，干脆叫它万柏山吧！山上的柏树，虽历经砍伐，但越砍越旺。放眼眺望，万柏山至今仍郁郁葱葱，满眼碧绿。有史料记载，它海拔203.1米，构成丘陵的岩石为第三系鹤壁组钙质泥灰、泥灰砾岩与砂岩。

秋阳高照，秋风送爽。从新筑的横跨金线河东西两岸的堤坝上穿过，拨开丛生的荆棘，沿小路依势而上。不多时，我们便来到阿斗寨大门前。阿斗者，蜀后主刘禅也。阿斗

是其乳名。令我不解的是，既然是阿斗的寨子，为何写着“中山寨”三字，传说还是阿斗亲题。幸有位生长于此地、工作于此地、不止一次“到此一游”的友人，对遗迹知道一二。他笑答，当年刘、关、张桃园三结义，刘备宣称自己是中山靖王之后，从此浴血奋战几十年，打下了蜀汉江山。刘备之子阿斗在位40余年，后投降被软禁在蜀村。他无时不思念故土、怀念先人，于是在圆形寨门上方题写了“中山寨”三个大字，以表达内心深处愧疚之情。闻此，我恍然大悟。此寨是阿斗夏季的别墅，他平时住在山下的“龙宫”村，西北的前蜀、后蜀村住的则是他的随从和仆人。

呈现在眼前的是，保存尚为完好的森严古朴的朝西的寨门，宽1米余，高约3米，门洞进深5米余。寨门及门洞均以砂砾石、子母石垒砌，材虽简陋，但石块砌筑整齐，缝隙灌之以灰浆，笔直坚实。寨门并没有像传统的那样朝南或西南开，足以令人想象阿斗当时地位的卑微，处境之艰难。从门洞钻过，里面是片开阔的平地，有数亩之大。山顶是一寺庙，院内三棵柏树长势茂盛，郁郁苍苍。立于院墙右侧的石碑上，刻着阿斗寨简介：“西依巍巍太行，东接广袤平原……”用携带的矿泉水轻轻洒向斑驳的石碑，隐约看到碑下方刘禅诗一首：东邻蜀水观鱼跃，西依太行听鹿鸣，晚间蛙声碎悦耳，朝云载松好仙境。其意境之优美，心境之悠闲，不能不让人联想多多。阿斗死后，他在山上的住所逐渐被改成庙宇。经数次整修和建设，曾一度规模宏大，抗日战争时期惨遭战火洗劫，古建筑被大肆破坏。其后，原木材和石料都被运至山下兴修水利或建造房屋。现

庙宇为村民自发在废墟上重建。

在“中山寨”内漫步，见有墙基遗存，残垣断壁，瓦砾遍地。高5米左右的寨墙，大多已废弃，但犹存古风。柏树林立，蔚为壮观。目睹此景，怎能不抚今追昔，感慨无限。庙宇后是一块即将成熟待收割的谷禾，地边是晒红了脸的高粱，这些默默无语的作物，也像前来探访的我一样，对这个寨内曾发生的故事，出现的形态、秉性各异的人物，有种“流水花落春去也”的叹息和无奈。

这里曾经的靓丽景色，真的使阿斗迷恋沉醉其间，没有“雕栏玉砌”的亡国恨、故国情吗？不然，为何有老少皆知的成语“乐不思蜀”？其实，“乐不思蜀”并非贬义。三国时，阿斗被俘获后，被魏国当政者封为空名“安乐侯”，派心腹大臣司马氏将他从魏国都城洛阳秘密迁至此地。身居异域的阿斗除忍受亡国之痛，还时刻担心司马氏父子加害于他，因此每天胆战心惊，如履薄冰。为消除司马氏父子疑虑，他装憨弄傻，强装欢颜，每天酒足饭饱之后，率众或骑马打猎于万柏山间，或垂钓于金线河畔，或抚琴醉乐于丝竹，或赏花嬉戏于花园，表面上过着奢侈的生活。一次，司马昭宴请文武百官，当众奚落阿斗“思蜀否？”有意试探他有无谋反之意，阿斗大智若愚曰：“此间乐，不思蜀也。”尽管满朝文武百官哄堂大笑，说他是“扶不起来的阿斗”，但他忍了。否则，后果就是“司马昭之心，路人皆知”了。事实的答复是，刘备和诸葛亮相继去世后，蜀国还维持了几十年的时间，这本身足以证明阿斗并非才疏学浅、庸碌无能、治国无方、贪生怕死之辈。在40余年的蜀国皇位上，在一生动荡不安中

饱受乱世纷争、征战杀伐之苦的阿斗，最终自缚降魏，是否可称得上是顺势而为、弃战求和，避免生灵再遭涂炭的明智之举？

是非功过，自有后人评说。古今多少事，都在笑谈中。

阿斗在此地生活了8年，见老百姓除耕种外别无他技，而且冬无薄雪，虽终日劳作，五谷仍不丰，度日艰辛。于是，他就率臣仆向百姓传授蜀国宫廷的养花技艺。日复一日，百姓学会了养花。后来，周边村落不仅花海荡漾，花香扑鼻，养花还成为百姓养家糊口的又一营生。如今，这一带不少村庄，养花名声大振，成为国内重要的养花基地。也难怪，在我们来访徒步行走的时间段内，不时看到玉米地和花卉、苗木地交错种植。

离阿斗寨不远处有一“东方坡”，在龙宫村东，其上有两棵古柏，不得不去瞻仰。爬上坡来，果有相距约15米的一南一北两棵龙凤柏。相传为刘禅和夫人张氏亲手所栽培，距今有1700余年了。南面那棵粗壮雄伟，高大威严；北面那棵清秀俊逸，婀娜多姿。主杆纹理由上盘旋，遒劲有力，枝干似龙角凤爪四处伸展，枝干上的小分枝似条条小龙盘踞而上，逼真传神，蕴含着龙凤呈祥之意。两棵柏树历经千年相依相伴，不弃不离，不正象征着刘禅和夫人的伉俪情深吗？

阿斗自降魏至死的8年时间里，行踪确无迹可考，成为千古之谜。但流传在当地的顺口溜不时在耳边回响：一宫两村四马庄，花园七寨吴家湾。其中提到的每个村子，都与阿斗有关。

当一段历史湮灭在岁月的长河中时，后人只能抒发思古之幽情了。

人与自然

池畔一丛野菊花

◆ 韩红军

昨日傍晚，我站在阳台上，看见一抹金灿灿的夕阳，落入了小区人工湖畔的竹林里。

今天，我特意来找寻这片夕阳。跨过木桥，远远便看到了金灿灿的一湾。走近细看，原来它落在了一丛野菊花上。野菊花将身子努力探向水面，秋水如镜，映照着你它美的身姿、娇艳的脸庞。

俯下身，凑近，再凑近，终于嗅到了一丝轻柔的香。有几分清甜，又有几分清苦，有几分清馨，又有几分清冽，幽淡而雅致。也许是由于连绵秋雨的润泽，条条茎蔓更显得纤细修长、劲骨有力；羽状叶片也是翠绿如翠、竟平舒展。成千上万朵花，或是金黄，或是鹅黄，或是米黄，或是橘黄，团团簇簇、密密匝匝、层层叠叠，好似一块点缀着金花的绿丝毯。

颇为遗憾的是，湖边虽人来人往，但大家步履匆忙，似乎除我之外，无人关注到这丛野菊花。突然想到陆游的那阙词：“驿外断桥边，寂寞开无主。已是黄昏独自愁，更着风和雨……”陆放翁写的是梅花，我却认为借用于眼前这丛迎着萧瑟秋风盎然盛开的野菊花，亦无不妥。

似乎也只有“借”。虽然菊花历来便是诗家的心头好，唱菊颂菊的诗作连篇累牍，但写的多是摆放在厅堂、庭院、园中的观赏菊种。无论是“暗暗淡淡紫，融融冶冶黄”，还是“满园花菊郁金黄，中有孤丛色似霜”，写的都是“如意金钩”“金牡丹”“二乔”等名贵菊种，与野菊无涉。即便是杨万里的“花应冷笑东篱族，犹向陶翁觅宠光”，元好问的“共爱鲜明照秋色，争教狼藉卧疏烟”，虽然是以野菊为诗名，却是托物言志、借景抒情，虚晃了一枪。

是否有人歌颂，是否有人关心，是否有人管顾，野地生、野地长的野菊花，似乎早就不以为意。在荒滩野坡、贫地瘠土上，它仍日益然成长，左冲右突、前扩后张。无须攀缘大树，无须依附竹篱，借着风势，匍匐的枝条就



万里河山映朝晖(国画) 丁万春

荐书架

《趣说西方艺术史两千年》：艺术史的N种写法

◆ 陈彦瑾

《趣说西方艺术史两千年》是一本写给大家的西方艺术通史，从古希腊到印象派，从非狄亚斯到莫奈，历数艺术史上的璀璨明珠，纵览西方艺术上下两千年。两千年的历史，12个艺术时代，15个历史事件，35位历史人物，80位艺术家的艺术生涯与成就，218件艺术珍品，星罗棋布的艺术家门类，晦涩难懂的专业术语，全在作者棋四的生动妙笔之下轻松解读。这是一本艺术百科，也是一本人文通史，将历史如何塑造艺术、艺术又如何映照历史，刻画并呈现出来。

该书是一本适合大众了解、学习西方人文艺术的入门书，在结构和写法上都有创新。书里收入大量高清的艺术品图片，它不仅是靠文字来传播艺术知识，而且力求让读者在吸收知识的同时，通过“读图”来直接感受艺术的魅力，得到艺术的滋养。

“打平伙”一词为豫南农村方言，意思是大伙儿一块儿聚餐，费用均摊，很像现在流行的AA制。

那时，乡亲们打平伙，有时是为了打发寂寞清苦的日子，有时是为了巩固友谊，增进感情。曾记得，秋雨绵绵的日子，或皓月当空的夜晚，乡下人闲着没事就走走家串户，结伴拉伙打扑克，下象棋，讲故事，侃闲话……这时，偶尔会有人提出：“咱们今天打平伙吧！”立刻，满屋子里会响起一片赞许声。这时，马上会有一个嘴快腿勤的人说：“我去办。”说完，这人就到村里小卖部买上两瓶烧酒，再到村里养有鸡鸭的农家，迅速拍板成交一只又肥又大的公鸡或板鸭。大家聚在一起，烧火的烧火，做肉的做肉，买酒的买酒，你说一个笑话，他讲一段趣闻，热热闹闹，不知不觉大伙儿的心贴得更近了，乡情也更深了。

有时，乡亲们打平伙，是为了解开疙瘩，调解纠纷。“一家五六口，七嘴八舌头”，人与人之间难免有些小摩擦，有个小别扭，有些不愉快，这些东西如果不及时消除，小摩擦就会变成大争吵，小别扭就会形成大矛盾，不愉快就会演成大分裂。事儿虽小，解决起来却相当难，不是“按下葫芦浮起瓢”，就是“踩着簸箕米动筛”，须有一个合适的机会，恰当的气氛。打平伙就是一个好机会，大家借此可以凑在一起，帮助双方评论是非，可使他们尽释

百姓记事

难忘乡间“打平伙”

◆ 王新立

前嫌，重归于好。

还有一种打平伙，目的是为了共商大事，同舟共济。村子里有什么要办的事情，或是谁家遇到了困难，大家都会借此出主意想办法，齐心协力把事情办好。而且，乡亲们颇有股豪爽之气，说事情，说干就干，打完了平伙，嘴一擦就开始干活儿，谁也不会中途溜走。否则，人们就会说他不讲义气，下次打平伙就没有他的份儿，或者要受到大家冷落。

我13岁那年，第一次参与打平伙。那天我放学回家后，正准备做作业，我的玩伴东亮赤裸着上身，下身套着半截裤衩，手里提着一个鼓囊囊的蛇皮袋。他看见我，一脸窃喜地说：“我刚从咱村鱼塘摸了三条大鲤鱼。这回该咱们美美品尝一次清炖鲤鱼大餐了！”东亮的话勾起了我胃里的馋虫，我伸手夺过东亮手中的蛇皮袋，把头探进袋口，只见三条红鳞大鲤鱼正在袋子里竞相扑通呢！东亮说：“别看了，你把你家里的葱姜准备一些，别忘了倒一酒盅小麻

油，咱们去云喜家集合。”说完，东亮提着蛇皮袋一溜烟地回去了。这时，我再也无心做作业了，急忙钻进厨房，在案台下找到一大块生姜，还有五六根大葱，又用玻璃小瓶倒了一两多芝麻油。一切办妥后，我就一溜小跑地赶往云喜家。这时，我发现东亮、陈剑等小伙伴都已提前聚到一起，每人手里拿着不同的佐料和新鲜的蔬菜：绿茵茵的藜蒿，红艳艳的辣椒，嫩生生的白菜……我们几个小伙伴一起动手，剖鱼、劈柴、生火、煎鱼……不到一个小时工夫，一锅鲜腾腾的鱼汤便做成了。

我们几个人围着灶台，你挑一筷子，我一勺子，刚出锅的肉片伴着新鲜的辣椒，惹得小伙伴不时发出“吸溜吸溜”的声响，大家的心里都充满了刺激与欢喜。在那个饥馑的年代里，能够饱餐一顿天然无污染的鱼汤，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！

让我记忆最深的打平伙，还是上世纪80年代我当乡村代课老师那几年。趁着周末，

我们几个年轻老师合谋着兑上三五块钱，到村子里买上一只大公鸡、一二斤鸡蛋和几瓶廉价的薯干酒，然后，聚到离家较远的一位教师家。我们帮那位教师的爱人宰杀公鸡，把鸡血用碗盛了，再把鸡肠鸡杂一并洗净下锅。约莫一个半小时后，香气开始从厨房里弥漫开来。这时，个别嘴馋的老师开始按捺不住，他们会走进厨房，一边一个“嫂子”地喊着，一边把手伸到大案板上，去捞摸那些已被女人剔除肉上的骨头。啃食着那些看似无肉，但有不少的筋、残余的肉末以及渗着香气的骨头，大家心中都洋溢起喷香的滋味。当几个荤素搭配的下酒菜摆上桌时，几个人全然不顾一起吃吧的还两位女老师，把汗衫一脱，赤膊上阵，尽情地吃啊、喝啊、闹啊，一个不让一个，到最后都醉醺醺的，分不清东南西北。

时光悠悠。我离开乡村已经30多年了。随着城市快节奏的生活，我时常怀念乡村那种散漫、粗犷的生活，尤其是和伙伴或同事们打平伙的时光。尽管生活清苦，但彼此的心靠得更近，大家心中没有猜忌，没有倾轧，有的只是一份苦中作乐的惬意，一份对未来日子向往。打平伙吃的是一份欢快愉悦的心情，一种自然轻松的氛围，它可以与知己者、投缘者度过一段忙里偷闲的欢乐时光，它使我们有一段值得回味与咀嚼的人生经历。